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关于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之收购标的公**

**司 2019 年度盈利承诺未实现的说明及致歉**

**声明**

2016 年，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或“我们”）接受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天高速”）的委托，为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市三木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木智能”）100%股权提供资产评估服务，对三木智能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众联评报字[2016]第 1112 号《评估报告》，为楚天高速收购资产的经济行为提供参考依据。根据相关准则和要求，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评估对象进行了评估，经分析判断，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我们的评估结论是基于特定的假设条件下得出的。

基于三木智能 2019 年经营年度已结束，现就该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实际实现情况与评估盈利预测比较情况说明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情况**

**（一）承诺业绩**

2016 年 7 月 15 日，楚天高速与交易对方签署了《购买资产协议》和《业绩补偿协议》，目前协议已经生效。交易对方承诺三木智能在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9,800 万元、11,800 万元、14,000 万元、17,000 万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值为准。如三木智能未完成上述承诺净利润数，交易对方须按《业绩补偿协议》中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

**（二）实现净利润数与业绩承诺净利润数差异的确定**



本次重组完成后，在业绩承诺期间内，楚天高速将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三木智能上一年度的业绩完成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最终实现净利润数与承诺净利润数之差额根据上述专项审核结果确定。

## 二、2019 年承诺业绩完成情况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市三木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20）011032 号），三木智能 2019 年度经审计后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6,499,884.19 元。三木智能未能实现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其实现净利润较当年承诺净利润 170,000,000 元差额 133,500,115.81 元，业绩完成率 21.47%。

## 三、三木智能未实现 2019 年度业绩承诺的主要原因分析及致歉

1. 全球智能通讯产品已经进入存量市场竞争阶段，ODM 行业头部集中趋势也基本形成，新客户开发难度加大。由于中美贸易持续摩擦，国内手机品牌厂商加大在东南亚区域的业务拓展，已经实现较高市场占有率，三木智能原有客户市场流失较为严重。

2. 尽管三木智能积极应对新形势带来的不利影响，有针对性的调整了市场布局和客户结构，转为以国内市场为重点发展区域，但 2019 年宏观经济下行压力较大，行业景气度降低，新客户、新订单的开发难度较大，未能取得预期的销售业绩，短期内尚难以填补海外市场订单大幅减少带来的负面影响。

综上所述，三木智能尽管采取了一系列积极措施，但受各方面不利因素的影响，企业整体业绩下滑。

评估机构对三木智能未能实现 2019 年度承诺的业绩深表遗憾，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特此向广大投资者诚恳致歉。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29 日